



2023 年度

单位公开决算文本



预算代码：347001

单位名称：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依法负责全县相关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行政执法和技术监督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工作部署；拟订我县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价格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政策、规定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检查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和县有关部门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三）按照业务权限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业务信息库建设。

（四）负责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组织开展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年度报告和信用信息公示，并对公示信息实施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分工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

（五）负责依法规范和维护相关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承担市场和网络商品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食品药品和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六）负责处理与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咨询、投诉、举报，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体系，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

（七）按照职责分工，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八）根据授权依法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

（九）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

（十）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负责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

（十一）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商标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负责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的培育推荐保护工作；负责知名商标的认定工作；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保护。

（十三）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规划和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名牌发展战略，参与全县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事宜，按职责范围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四）负责产品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组织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协调辖区内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十五）负责监督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国家和省标准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制定标准化工作的规划、计划，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指导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县级农业地方标准；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监督企业按标准组织生产；管理辖区内组织机构代

码和商品条形码工作。

（十六）负责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和监督地方计量标准和标准物质，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本地量值传递和对比工作，监督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组织开展能源计量、能效标识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本辖区内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对认证认可相关的社会中介服务机构实施监督管理；协调和监督强制性的认证和资源认证工作，引导企业按国际惯例进行各种认证。

（十八）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九）负责承担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调味品，下同）生产、流通、消费环节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制定食品行政许可的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完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制定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落实。

（二十）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相关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二十一）负责化妆品的监督管理和不良反应监测的管理。

（二十二）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二十三）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二十四）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

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二十五）负责建立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重大安全信息；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等相关信息，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二十六）负责制定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的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有关科研和技术引进工作，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电子营业执照登记注册便利化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二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及对外交流；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二十八）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县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动法制建设，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二十九）按照规定管理所辖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财务、审计、监察、离退休干部、基层队伍建设，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开展工作。

（三十）承办县政府及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编报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92.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3.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7.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5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57.97	总计	62	1157.9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7.97	1157.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2.24	892.2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2.24	892.24					
2013801	行政运行	798.62	798.6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7.00	37.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6.62	5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3	18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2	7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2	78.62					
20808	抚恤	105.30	105.3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30	105.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8	3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8	3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8	3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2	4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2	4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2	49.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7.97	1064.35	93.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2.24	798.62	93.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2.24	798.62	93.62			
2013801	行政运行	798.62	798.6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7.00		37.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6.62		5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3	18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2	7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2	78.62				
20808	抚恤	105.30	105.3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30	105.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8	3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8	3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8	3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2	4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2	4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2	49.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115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892.24	892.24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183.93	183.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08	32.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72	49.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7.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7.97	1157.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7.97	总计	64	1157.97	1157.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7.97	1064.35	93.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2.24	798.62	93.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2.24	798.62	93.62
2013801	行政运行	798.62	798.6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7.00		37.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6.62		5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3	18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2	7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2	78.62	
20808	抚恤	105.30	105.3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30	105.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8	3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8	3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8	3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2	4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2	4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2	49.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91	30201	办公费	8.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9.07	30202	印刷费	0.1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6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62	30206	电费	9.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8	30208	取暖费	11.9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7.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9.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00	30229	福利费	7.9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57.97	公用经费合计					10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3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3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57.9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157.9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无上年对比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57.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57.9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5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4.35万元，占91.9%；项目支出93.62万元，占8.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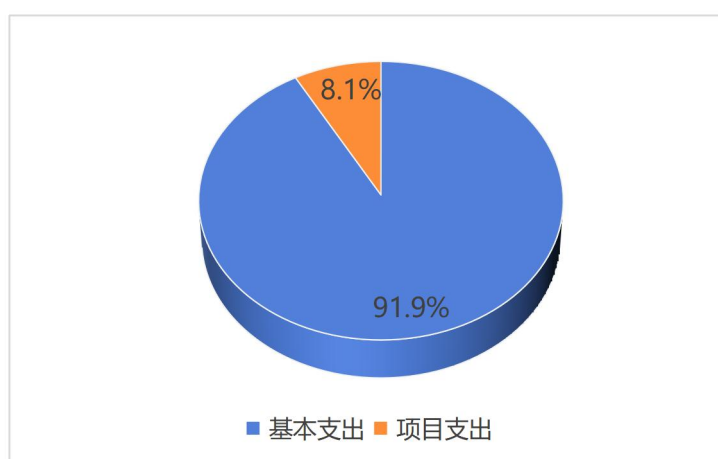


图 1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57.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57.97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无上年对比数据; 本年支出 1157.9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157.97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无上年对比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57.97万元,比上年增加1157.97万元, 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无上年对比数据; 本年支出 1157.97万元, 比上年增加1157.97万元, 增长100%, 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无上年对比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 本年支出 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 本年支出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57.9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 比年初预算增加73.65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人员经费增加; 本年支出1157.9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 比年初预算增加73.65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

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5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比年初预算增加73.6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115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比年初预算增加73.6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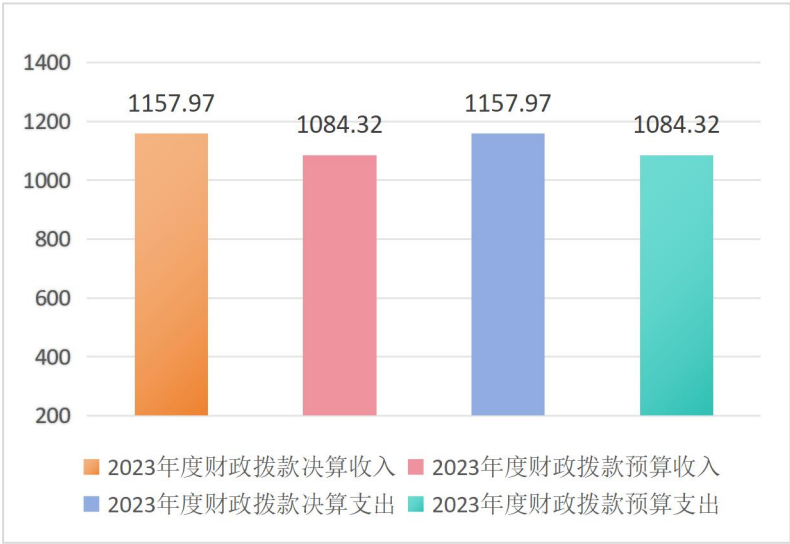


图 2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57.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92.24 万元，占 7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3.93 万元，占 15.9%；卫生健康（类）支出 32.08 万元，占 2.7%；住房保障（类）支出 49.72 万元，占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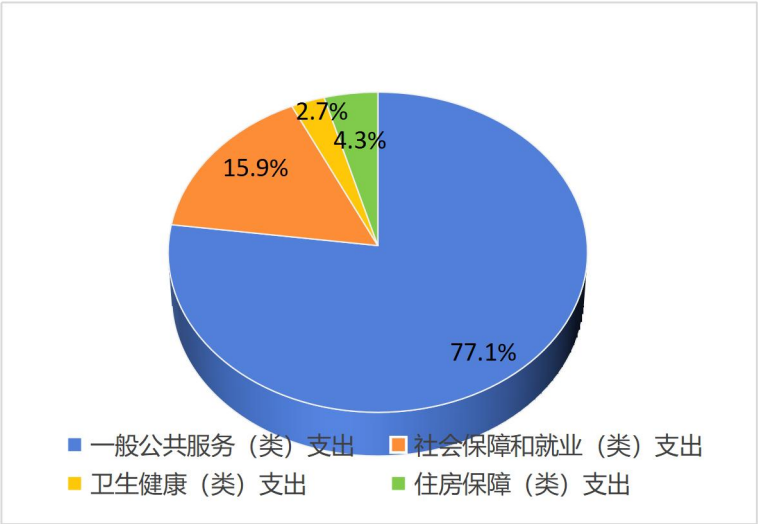


图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4.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5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6.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无上年对比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无上年对比数据。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

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3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06.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今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无上年对比数据。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2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93.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冀财行[2022]104 号-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资金”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我单位各项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基本完整合理。适用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准确，绩效标准适宜，易于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行[2022]104 号-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资金项目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冀财行[2022]104 号-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执行数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较好的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目标要求。

高阳县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行[2022]104 号-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转移支付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		到位数	37	执行数	3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		其中：财政资金	37	其中：财政资金	3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大于等于 5 次。2、市场主体抽查覆盖率达到 90%以上。3、违法案件处理率达到 100%。				圆满完成年初预计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20	≥	5	次	7 次	完成	18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覆盖率	10	≥	90	%	95%	完成	9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理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10	≥	95	%	98%	完成	9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30	文字描述		无重大案件发生	无重大案件发生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85	%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张红

联系电话：6622920

（2）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6.62 万元，执行数为 5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配合县级各

单位完成防疫物资采购发放工作，确保疫情防控工作圆满完成。

高阳县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资金		项目级次	县级项目		实施(主管) 单位		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度
	预算数	56.62		到位数	56.62		执行数	56.62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56.62		其中： 财政资金	56.62		其中：财政 资金	56.6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1、防疫物资购买率达到 100%。2、购置物资合格率 达到 100%。				圆满完成年初预计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 值	预期指标			实际完 成值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自评得 分
					符 号	值	单位（文字 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 购买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 控制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 标	服务效率	30	=	100	%	100%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 感满意度	10	≥	95	%	96%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 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 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张红 联系电话：6622920

（三）财政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